
高青县环境保护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规定，在高青县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高青县人民政府各部门、各有关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编制。

报告全文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和举报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情况、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六个部分组成，并附有相关统计表格。

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始，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电子版可在高青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gaoqing.gov.cn）查阅和下载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高青县政府信息中心联系（地址：高青县城黄河路 81 号；邮编：256300；电话：0533-6967090；传真：0533-6967065）。

一、概述

一年来，淄博市生态环境局高青分局深入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以及《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〔2014〕50 号）等一系列文件精神，积极做好本单位的政府信

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工作透明度，接受群众监督，着力加强以环保工作为主要内容的政务公开，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，确保严格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落实到位。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扩大，质量进一步提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8年，环境保护领域信息公开情况：先后向县政务网、《大众日报》《淄博日报》《今日高青》、市环保局网站等各级媒体报送信息报道460篇。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规定公开各类环境、工作信息，定期公布双随机抽查、重污染天气应急、企业环评审批、环境行政处罚等信息。利用微信公众平台等新媒体发布平台，发布信息50余条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本单位无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处理情况

2018年，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二）收费及减免情况

本年度，我单位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过程中，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和举报情况

2018年，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群众举报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情况

(一) 机构情况

截至 2018 年底，本单位由局办公室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二) 人员情况

截至 2018 年底，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量为 1 人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1. 存在问题。

一是对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2. 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，明确责任，强化管理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二是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及范围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附件： 2018 年度高青县环境保护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

高青县环境保护局

2019 年 1 月 16 日

附件

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

(高青县环境保护局)
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	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	条	413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363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50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）		
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	次	0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	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0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0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0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0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	
（一）收到申请数	件	0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网络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5. 其他形式	件	0
（二）申请办结数	件	0
1. 按时办结数	件	0
2. 延期办结数	件	0
（三）申请答复数	件	0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六、被举报投诉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七、向图书馆、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	条	0
（一）纸质文件数	条	0
（二）电子文件数	条	0
八、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（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）数	个	0
（一）区县政府及其部门门户网站	个	0
（二）镇、街道办事处门户网站	个	0
九、政府公报发行量		
（一）公报发行期数	期	0
（二）公报发行总份数	份	0
十、设置政府信息查阅点数	个	0
（一）区县政府及其部门	个	0
（二）镇办	个	0
十一、查阅点接待人数	次	0

（一）区县府及其部门	次	0
（二）镇办	次	0
十二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	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数	个	0
（二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0
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人	0
2. 兼职人员数	人	0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	万元	0
十三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	
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0
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0
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0

（注：各子栏目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）